云霄县自然资源局
云霄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文件

云自然资综〔2024〕197号

云霄县第五批4处建筑拟列为历史建筑批前的公示

根据《历史文化街区划定和历史建筑确定标准（参考）》《福建省传统风貌建筑保护条例》文件精神，及时认定公布符合标准的历史建筑、传统风貌建筑，纳入保护名录中。根据《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历史建筑公布认定有关事项的记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保护工作的通知》，对于历史建筑应加强普查认定、加大保护力度，坚决制止各类破坏历史建筑的行为。自然资源局于2024年9月11日召开云霄县第五批历史建筑审查会，形成专家组意见，建

议将4处建筑列为拟公布一般历史建筑。

现将拟公布的4处历史建筑进行批前公示，征求公众及利害关系人的意见。公示时间为20天（2024年10月25日—2024年11月15日），公示期限内，欢迎公众通过来电、来信、来访等法定方式向我局反映、发表意见或提出主张；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权利，以上事项本局将依法定程序报县人民政府核定公布。

单　　位：云霄县自然资源局
地　　址：云霄县莆美镇宝洋社区侨兴路38-39号
联系电话：0596-8586466
电子邮箱：yxxgtkjgh@163.com

单　　位：云霄县文体旅局
地　　址：将军大道565号新图书馆院内
联系电话：0596-8545336
电子邮箱：yxwtj336@126.com
邮政编码：363300　　公示网址：http://www.yunxiao.gov/

附件：云霄县第五批拟公布4处历史建筑名单

云霄县自然资源局　　云霄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4年10月25日

云霄县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4年10月25日印发